

澳门 - 工作签证 (专业外地雇员)

申请程序及费用

非澳门居民如果想在澳门从事任何形式的工作，都必须申请工作许可。此规条同样适用于免签证国家，免签证国家在正常情况下，可在澳门免签证停留 30 至 180 天。

申请澳门特别行政区 (或「澳门特区」) 专业外地雇员的工作许可的步骤如下：

- 1、澳门雇主必须向澳门劳工事务局 (Labour Affairs Bureau) 申请签约批文 (也称为「配额」)；
- 2、一旦取得批文，申请人就必须到治安警察局居留及逗留事务厅 (Residence and Stay Affairs Department) 申请居留许可；
- 3、因应 Covid-19 所采取的控制措施，现时除了少数特例，大部门外国人仍被禁止进入澳门，但符合资格的外国人可以向澳门卫生局的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申请豁免。

请注意：

1. 申请人必须在申请工作签证前获得工作聘书。启源不提供工作聘书或职位匹配服务。
2. 本报价单所载信息可能随时会被澳门政府及相关机构修改，恕不另行通知。提交签证申请前，请先向启源的移民顾问咨询。

一、申请服务费用

新型冠状病毒传播期间，相关申请的变量相应较大，启源代办澳门工作签证的费用为美金 1,800 元，随行受养人的签证为每人美金 450 元。

上述申请一般的处理时间为 45 至 65 天 (提交完整文件后)。然而，在疫情期间我们无法准确估计所需的处理时间和额外的处理程序。请在提交申请前与我们的签证顾问确认。

启源可以为同时提交多份澳门工作签证的雇主公司提供企业折扣，详情请与启源的移民顾问查询 (info@kaizervis.com)。

SHENZHEN 深圳

Rooms 1203-06, 12/F.
Di Wang Commercial Centre
5002 Shennan Road Eas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中国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2号地王商业中心12楼1203-06室
T: +86 755 8268 4480

SHANGHAI 上海

Room 603, 6/F., Tower B
Guangqi Culture Plaza
2899A Xietu Road, Xuhui District
Shanghai, China
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899甲号光启文化广场B座6楼603室
T: +86 21 6439 4114

BEIJING 北京

Room 303, 3/F.
Interchina Commercial Building
33 Dengshikou Street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33号国中商业大厦3楼303室
T: +86 10 6210 1890

SINGAPORE 新加坡

138 Cecil Street, #13-02 Cecil Court
Singapore 069538
新加坡丝丝街138号
丝丝阁13楼1302室
T: +65 6438 0116

TAIPEI 台北

Room 303, 3/F., 142 Section 4
Chung Hsiao East Road
Daan District, Taipei
Taiwan 10688
台湾台北市大安区忠孝东路四段142号3楼之3
邮政编码: 10688
T: +886 2 2711 1324

NEW YORK 纽约

202 Canal Street, Suite 303, 3/F.
New York, NY 10013, USA
美国纽约州纽约市
坚尼路202号3楼303室
邮政编码: 10013
T: +1 646 850 5888

LONDON 伦敦

Room 319, 3/F., One Elmfield Park
Bromley, Greater London
BR1 1LU, UK
英国伦敦布罗姆利
雅茅菲尔德公园一号3楼319室
邮政编码: BR1 1LU
T: +44 20 8176 3860

二、申请资格

根据澳门特别行政区第 21/2009 号法律及第 4/2013 号法律修正，如任何人士如欲在澳门聘用非本地居民担任专业职位，雇主需要符合以下资格：

- 1、 雇主须为澳门居民、在澳门注册的公司或分公司，或是由非澳门居民在澳门注册并从事商业或工业活动的公司；
- 2、 证明澳门本地人力市场无法招募特定职位的特殊资格或技术人才，海外招聘只是补充澳门人力市场的缺口，而签证申请人符合职位标准；
- 3、 财务状况良好的证明；
- 4、 拟提供予非居民员工的工作条件；
- 5、 目前正在雇用的澳门本地员工的数量。

所有配额都是临时性的，有效期限可能会根据雇员的具体工作范围或雇佣合同期限而不同。配额的有效期限通常为期 1 年或 2 年，在提交续期申请时需重新进行评估。专业技术工作许可是针对雇员而设，每项批准都是根据雇员自身情况进行评估而定。

签证申请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以申请工作许可：

- 1、 具备满足相关条件的学术资格、技术技能和相关专业经验

三、申请流程及所需资料

1、 工作许可的申请所需文件

雇主公司：

- (1) 已填妥之表格：「聘用专业外地雇员申请」
- (2) 已填妥之表格：「现有雇员之职位及薪金资料」
- (3) 已填妥之表格：「提供予专业外地雇员的条件」
- (4) 申请实体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影印本；
- (5) 如属社团，须提交社团章程的政府公报及身份证明局的证明书影印本；
- (6) 实体营业执照、工业登记证或同类证明文件影印本；
- (7) 最近一季社会保障基金强制性制度供款收据之影印本；倘申请人已有聘用外地雇员，须递交外地雇员聘用费缴纳凭单收据之影印本；
- (8) 如属同名连锁式经营实体，须提交场所列表（可填写劳工事务局局之[场所列表模板](#)）

签证申请人：

- (1) 护照资料影印本：包括个人身份资料、证件的签发及届满日期。中国内地居民仅须递交中国居民身份证影印本，并提供其姓名之汉语拼音；香港居民仅须递交香港居民身份证影印本；
- (2) 学历、工作资历或专业资格证明及履历表影印本（中、葡、英以外文字，应附同译本）。

2、逗留许可的申请所需文件

初次审核

- (1) 已完成填写的申请表及其副本；
- (2) 有效期内的护照 / 旅游证件 / 用以入境或离境澳门的身份证明文件 副本；
- (3) 近期拍摄的彩色照片一张（1.5 吋、全脸、除帽、白色背景）；
- (4) 其他文件证明之副本（尤其是与「就业许可」流程相关的文件）。

二次审核（亲身办理）

若申请获批，「雇员」需要提供指纹以及下列文件：

- (1) 初审获批的「申请表」副本；
- (2) 近期拍摄的彩色照片一张（1.5 吋、全脸、除帽、白色背景）；
- (3) 已完成的「身份声明（Declaration of Identification）」。

根据流程进度，将「逗留许可」为作出细分。雇员可连用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明文件申请「逗留许可」，以及亲身至指定地点办理登记自助出入境检查系统（e-Channel）。

3、外国人入境豁免的申请所需文件 (受疫情限制时)

- (1) 在线申请：[卫生局 \(ssm.gov.mo\)](http://ssm.gov.mo)
- (2) 个人基本资料
- (3) 旅游文件数据
- (4) 工作许可
- (5) 逗留许可的证明
- (6) 逗留中国内地至少连续 21 天的证明

请[在此查看](#)非澳门居民的入境和出境程序。

注：

来自中国大陆的游客在进入澳门之前，必须从中国公安局获得相关的出入境许可批文。

4、 澳门工作申请可经由个人或法定代表办理，目前不接受任何邮寄或在线申请。法定代理需要提交：

- (1) 授权证明书；
- (2) 有效期内的身分证明副本（须提供正本以供验证）

四、预计申请需时

正常情况下，上述申请约需时 45 至 65 天（由相关部门接收申请表格日期开始计算）。然而目前申请进度受到新型冠状病毒传播情况影响，难以提供确切时间供阁下参考。

五、付款时间及办法

本所接受支票、现金、银行转账、汇款及 PAYPAL。如以 PAYPAL 支付，需额外支付 5% 的手续费。启源会于收到您的委托确认后，开具所委托服务的费用账单并把账单连同汇款银行资料及付款指引电邮给您，以便您安排付款。鉴于服务性质，本所要求预先全额收取服务费。除非特殊情况，一旦开始提供服务，费用一般不会获得退还。

如果需要本所或本所之集团公司开发中国大陆或者台湾之增值税或营业税发票，则本事务所会额外收取根据当地税法规定的增值税或营业税。

如果您需要进一步的资讯或协助，烦请您浏览本所的官方网站 www.kaizenvis.com 或通过下列方式与本所专业会计师联系：

电话：+852 2341 1444

手提电话：+852 5616 4140, +86 152 1943 4614

WhatsApp, Line 和微信：+852 5616 4140

Skype：kaizencpa

电邮：info@kaizenvis.com